



國立成功大學節約能源委員會

九十八學年度第一次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98年07月08日（星期三）上午09時30分

地點：光復校區雲平大樓東棟四樓第二會議室

主席：黃副校長 煌輝

出席人員：黃煌輝、陳景文、柯文峰（代傅永貴）、陳家榮（代吳文騰）、潘浙楠（代張有恆）、張玲（代林其和）、陳建富、李訓谷（代林大惠）、黃光佑（代林憲德）、洪國郎

列席人員：營繕組杜組長明河、黃技士明德

會議記錄：蔡惠玉

壹、主席報告：

本校於2003年至2007年間，共發表了61篇具優異水準的替代性能源研究論文，在全球機構排名第19名；而台灣在太陽能/光能研究方面排名第五，而這也是本校替代性能源之研究強項領域，堪稱具有學術界該領域之領航者之姿。節約能源是廣泛的定義，我們已請陳建富教授成立節約能源效益規劃調查小組負責全校及各校節能規劃與評估，請業務單位報告。

貳、工作報告

營繕組杜組長明河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參、提案討論

第一案 擬聘電機系陳建富教授、機械系林大惠教授、建築系林憲德教授為本校能源共同管理人，提請 同意。

決議： 同意。

第二案 擬聘電力能源、熱能源、建築能源（含水資源）等工作小組

成員如下，提請 同意。

決議： 同意，另建築能源（含水資源）再組納入水利系顏沛華副教授為小組成員。

第三案 擬請各系所研究室、實驗室午休外出用餐時間關燈、關閉冷氣以節約能源，提請 討論。

提議： 一、建議考慮裝置定時控制器。

二、 建議辦理網路比賽，並提出獎勵辦法。

三、 像將電費二段式改成三段式計費，營繕組用這個方式非常好，替學校節省了許多電費，因此建議學校可將節省下的電費撥一些獎賞金鼓勵提出方案人員、執行單位及工作人員。

四、 建議各系能源管理人應該作一次人員訓練。

決議： 一、請總務處擬定節能獎勵辦法。

二、 8月3、4日主管訓練營時，請總務處作一宣導。

三、 同意辦理多單位能源管理人之教育訓練及講習。

肆、臨時動議

一、名稱是否可改成「節能減碳委員會」？

決議： 節約能源委員會是行政院要點規定，節能歸節能，減碳歸減碳並不能相提並論，因為這名詞爭議已久。應優先來做管理之工作，並提出重點實施。

二、有關節能指標等之規劃工作，請資源系陳家榮教授協助辦理。

伍、散 會：上午 11 時